##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臨時會第3次會議紀錄

日 期:中華民國 100 年 3 月 14 日上午 10 時 37 分(上午 10 時 47 分休息,下午 3 時 4 分繼續開會)

地 點:本會議事廳

出 席:議長許崑源 副議長蔡昌達 議員林宛蓉等 63 人(如簽到簿)

請 假:議員楊見福

列 席:市政府一人事處處長葉瑞與等(如簽到簿)

本 會-秘書長徐隆盛、專門委員簡川霖、法規研究 室主任許進興、議事組主任黃錦平

請 假:市政府-民政局局長邱志偉(由副局長林淑娟代理)、 水利局局長李賢義(由副局長湯毓勳代理)、 茄萣區區長曾石城(由主任秘書曾雄山代理)

主 席:許議長崑源

記 錄:吳春英、林雯菁

甲、報告事項

一、主席宣告開會。

二、宣讀本會第1屆第4次臨時會第2次會議紀錄,並經 大會認可確定。

## 乙、討論事項

二讀會

審議市政府提案

第 3 次臨時會部分

編號:2 類別:財經

案由:請審議 100 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、附屬單位預算 及綜計表,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。

發言議員:

李議員喬如 黃議員柏霖 陳議員明澤 陳議員信瑜 蕭議員永達 吳議員益政 李議員眉蓁 連議員立堅 曾議員水文 周議員鍾漇 蔡議員金晏 林議員宛蓉 林議員武忠 黃議員淑美 蘇議員炎城 顏議員曉菁 郭議員建盟 童議員燕珍 鄭議員新助 洪議員平朗 錢議員聖武 李議員雅靜 曾議員麗燕

伊斯坦大·貝雅夫·正福議員 說明人員:

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人事處葉處長瑞與 秘書處文書科侯科長燕嬌 公教人員住宅輔建及福利會余總幹事錦潭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研究發展組何組長宜綸 本會民政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鄭議員光峰 政風處張處長英源 民政局林副局長淑娟 前鎮區公所林區長玉魁 桃源區公所會計室楊主任政修

決議:歲出部門-

高雄市議會第22頁至第61頁:照案通過。 秘書處第25頁至第60頁:除第48頁至第51頁文書 業務-文書管理3,100萬2,000元擱置外, 其餘修正通過(附帶決議及修正明細另

人事處第16頁至第38頁:照案通過。

詳)。

公教人員住宅輔建及福利會第8頁至第15頁:照案 通過。

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第 13 頁至第 20 頁:照案通過。 市政府各統籌科目第 5 頁至第 9 頁:照案通過。

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第19頁至第64頁:除第28頁綜合計畫-策定年度施政計畫(二)業務費10.一般事務費125萬元;第33頁一、市政研究發展(二)業務費6.委辦費-辦理市政發展前瞻性之議題專題委託研究費,預計研究3至5案240萬元;委託專業機構辦理民意調查,預計3至5次50萬元;高雄學園相關計畫及網站委託辦理25萬元;第35頁一、市政研究發展(二)業務費8.一般事

務費20萬元;第36頁一、市政研究發展(二) 業務費9.國內旅費-高雄學園案國內洽公 旅運費2萬元;(三)獎補助及損失1.對國內 團體之捐助-補助高雄學園相關研討會及活 動30萬元;2.對國內團體之捐助-補助高 雄學園各校(私立)相關研討會及活動15萬 元;第53頁至第57頁為民服務-聯合服務 業務3,611萬4,000元擱置外,其餘照案通 過。

資訊中心第12頁至第24頁:照案通過。

政風處第 15 頁至第 38 頁:除第 36 頁預防貪瀆-政 風督導考核(二)業務費 2.一般事務費 5,000 元;(三)獎補助及損失 1.獎勵金 15 萬元擱置外,其餘照案通過。

前鎮區公所第19頁至第33頁:照案通過。

其餘37個區公所除桃源區公所第14頁至第33頁全部擱置外,其餘照案通過。

## 丙、變更議程動議

主席許議長崑源於上午 10 時 46 分提:因目前尚有總預算案財經委員會部分尚未審議完畢,建議將今天(3月10日) 上午議程變更為「分組審查」,請同意案。

(無異議通過)

## 丁、決定事項

一、主席許議長崑源於下午3時19分提:因總預算案發言 議員人數較多,每位議員發言時間擬定為3分鐘,請同 意案。

(無異議通過)

二、主席許議長崑源於下午5時53分提:擬延長開會時間

至各區公所預算審議完竣後再行散會,請同意案。 (無異議通過)

戊、散會:下午6時37分。